滨州医学院教务处

 滨医教字〔2015〕113号

 滨州医学院教务处

关于开展2015-2016学年第一学期

学生评教工作的通知

各院（系）：

为加强教学管理，改善教风与学风，充分发挥学生参与教学的作用，进一步提高学校教育教学质量，完善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，现开展2015-2016学年第一学期学生评教工作，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评教时间**

2015年12月28日至2016年1月5日（其后将关闭学生评教系统）。

**二、参评学生**

参评学生为烟台、滨州两校区及见习实习点的全日制在校本科、专科、专升本学生。

**三、评教范围及方式**

学生评教对象为烟台、滨州两校区及见习实习点的所有本科、专科、专升本课程授课教师。

烟台、滨州两校区（含滨州附院和烟台附院）学生实行网上评教；其余见习实习点学生评教以填涂评教卡形式进行，并在评教时间段内将评教卡邮寄学校烟台校区。

**四、网上评教操作流程**

1、打开学校教务处网站（http://jwc.bzmc.edu.cn/），输入用户名称和用户密码，选择学生用户类别进入“教务管理系统”。

2、在评价页面中，根据左侧评价指标分别选择右侧对应的评价等级：A优秀、B良好、C合格、D不合格，如有其它意见或建议，可以在下面的空白方框中用文字填写，评价完成后提交评价数据。

学生评教须针对于理论课、实验课、外语课、思政课、体育课、见习课等不同类别分别进行评教。（学生网上评教操作步骤详见附件）

**五、工作要求**

1、各院（系）要召开学生评教专门会议，积极做好宣传、发动和组织工作，调动全体学生的积极性，充分发挥他们在教学管理中的应有作用，切实提高评教的有效性。

2、学生参加评教是学校赋予每个学生的权利，也是学生的责任和义务。参加评教的学生要本着对学校教学质量负责、对教师负责，也对自己负责的态度，坚持客观公正评教，确保评教结果真实有效。学生教学信息员要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，积极主动地配合老师具体组织本班级同学参加网上评教。

3、所有学生必须单独完成评教任务，不得代评，凡弄虚作假者，一经举报查实，将给予严肃处理。

4、不可利用评教发表任何与教学无关的言论，发表带有污辱性及包含人身攻击的言辞，一旦发现将立即删除并追究责任。

5、**根据学校要求，不按规定时间完成评教的学生，将无法进行网上选课、查询成绩等操作。**

**6**、学生网上评教遇到问题时，请拨0535-6913063进行电话咨询，也可将问题汇总至教学信息员通过滨医教学质量监控QQ群反映。

附件1：学生评教操作步骤

附件2：关于网上评教致全体同学的一封信

 滨州医学院教务处

 2015年12月27日